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四技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錄取系別		聯絡電話	

本人經由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技二專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錄取貴校，現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並了解及遵守「放棄錄取資格後，不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入學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申請生簽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1、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於**115年3月25日17:00前**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後**傳真或 E-mail**至本校註冊組，並以電話確認收到傳真，**逾期不予受理**。

本校傳真：08-7740338 或 08-7740298

本校電話：08-7703202 轉分機 6012、6013、6022、6028

承辦人	分機	E-mail
楊淑美	6028	yangshm@mail.npust.edu.tw
林廷憲	6022	tingsian@mail.npust.edu.tw
周月霞	6013	hsia0331@mail.npust.edu.tw
陳郁英	6012	yuying@mail.npust.edu.tw

2、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3、其他未盡事宜，悉依「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4、本表件資料供本校招生相關之試務、提供招生、考試成績、**分發、證明**使用之資(通)訊服務，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及統計研究分析。**務**

